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红旗白车身冲焊整体  
自制项目焊接二期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20373372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edn38		
建设项目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红旗白车身冲焊整体自制项目焊接一期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3-071汽车整车制造; 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改装汽车制造; 低速汽车制造; 电车制造; 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702500368M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姜德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姜德伟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410711197G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刘威	201805035210000007	BH004169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谢诗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1138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410711497G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 4-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沈阳万益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焕臣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柒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02月03日

营业期限 自1999年02月03日至长期

住所 沈阳市沈河区泉园街22号

经营范围 安全评价(按资质证书业务范围经营)及安全技术咨询、能源审计、消防设施安全评估、房屋租赁; 环境工程技术咨询; 环保工程监理;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环境治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环境影响评价咨询; 环保技术信息咨询; 环境规划咨询; 污水处理; 河道治理技术咨询;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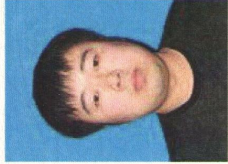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	刘威
证件号码:	210381198511231610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11月
批准日期:	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	201805035210000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 沈阳市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近2年参保缴费证明

证明编号：36193810

现参保单位编号：210100751596

现参保单位名称：沈阳万益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现参保分局：沈阳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沈河分中心



姓名	刘威		身份证号	210381198511231610	
职工编号	2101030448053		参保时间	2010年07月	
年月	缴费形式 (单位/个体)	缴费单位编码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额	缴费时间
202104		210100751596	11062	884.96	202104
202103		210100751596	11062	884.96	202103
202102		210100751596	11062	884.96	202102
202101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101
202012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12
202011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11
202010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10
202009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09
202008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08
202007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07
202006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06
202005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05
202004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04
202003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03
202002		210100751596	10858	868.64	202002
202001		210100751596	10254	820.32	202001
201912		210100751596	10254	820.32	201912
201911		210100751596	10254	820.32	201911
201910		210100751596	10254	820.32	201910
201909		210100751596	10254	820.32	201909
201908		210100751596	10254	820.32	201908
201907		210100751596	10254	820.32	201907
201906		210100149199	3710	296.80	201906
201905		210100149199	3710	296.80	201905



### 温馨提示：

- 1、本证明由参保个人在沈阳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网站打印，仅用于证明参保人员近2年内参加基本养老保险情况。
- 2、用人单位、有关行政、司法部门及个人，应依据《社会保险法》及相关规定查询个人权益记录，并依法承担保密责任，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使用本证明的机构，可以扫描二维码或直接登录沈阳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网站 [sbzx.shenyang.gov.cn](http://sbzx.shenyang.gov.cn) (<http://sbzx.shenyang.gov.cn>)，查验参保证明的真实有效性，社保经办机构不再盖章。
- 4、本证明自打印一个月内有有效。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红旗白车身冲焊整体自制项目焊接一期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姜德伟	联系方式	13894821523
建设地点	原厂区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产业开发区捷达大路 1999 号	
	租赁厂区	吉林省长春市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腾飞大街北侧 2777 号	
地理坐标	原厂区	( 125 度 8 分 57 秒, 43 度 50 分 43 秒)	
	租赁厂区	( 125 度 3 分 38 秒, 43 度 43 分 5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71、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4913.96	环保投资（万元）	600
环保投资占比（%）	4%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sup>2</sup> ）	原厂区无新增用地面积,租赁厂房部分区域 9571m <sup>2</sup>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长春市总体规划》（国函[2017]87 号）、《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长春、吉林等市设立升级开发区的批复》（吉政函[2002]126号）、《关于调整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区划的意见》（吉开办字[2002] 26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关于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建字[2006]257号）、《关于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建字[2008]157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原厂区符合《长春市总体规划》（国函〔2017〕87号）和《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根据《关于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建字[2006]257号），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原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以汽车制造及零部件加工为主导产业，并要求对污染重、污染物排放量大且产生异味的项目应严禁入内。本项目为汽车零部件类项目，符合长春汽车产业开发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要求；未改变原有规划功能，符合区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批复中相关要求。

租赁厂区位于公主岭经济开发区，公主岭经济开发区原为范家屯经济开发区，为省级开发区，于2005年正式更名为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四界范围为：范家屯镇新开河以西，京哈铁路至原范家屯镇糖厂西墙至102国道以北，范怀路以东，香山村以南，规划面积30.5km<sup>2</sup>。

吉林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规划产业：重点发展汽车及零部件制造业、现代物流业、综合服务业、新型建材业、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生物化工等六大产业。

开发区功能布局：包括汽车零部件园区、物流园区、新型建材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综合服务区、生物化工区。

本项目租赁厂区位于汽车零部件园区，满足园区发展功能定位，符合开发区规划要求。

2012年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提出以下入区企业的准入原则和条件：入区企业必须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原则；产业选择应有比较广阔的发展前景和较高的技术含量，符合当地生态和环境保护要求。

准入条件。

根据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确定的环境准入条件、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详见下表：

表1 公主岭开发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	用地性质		水耗	污染物排放量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二类工业用地		0.8 万 m <sup>3</sup> /km <sup>2</sup> *d	COD	氨氮
				0.4t /k m <sup>2</sup> *d	0.04 t /k m <sup>2</sup> *d
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禁止类	汽车零部件园区	①在现有技术下废水较难处理的项目； ②单缸柴油机制造项目、以氯氟烃（CFCs）作为膨胀剂的烟丝膨胀设备生产线。		
		物流园	①在现有技术下废水较难处理的		

		区	项目； ②危险化学品仓储物流项目等。
		新型建材区	①粘土空心砖生产线、水泥、粉磨项目。 ②普通浮法玻璃生产线。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排放汞、镉、六价铬重金属或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项目。
		生物化工区	禁止现有吉林省嘉瑞沥青科技有限公司改扩建，取缔两处生物化工区。
		综合服务区	别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高尔夫球场项目。
	限制类	—	①粉尘排放量较大的建材项目； ②废水排放量大的生产项目； ③含难以降噪的高噪声设备的生产项目； ④零部件精密锻压、铸造； ⑤玻璃及玻璃制品制造进入新型建材产业园区； ⑥废气污染相对较大的行业； ⑦住宅容积率低于1.0（含1.0），大套型住宅项目（单套住房建筑面积超过 144 m <sup>2</sup> 的住宅项目）。
备注：1、入区项目必须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落后淘汰的项目或生产工艺，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开发区资源承载力及环境承载力为前提； 2、未在上文规定范围内有条件准入的行业应充分分析论证后，确定是否入区； 3、鼓励建设以开发区产品为原料进行深加工增加附加值并有利于开发区产业链延伸的项目。			
<p>本项目产品属于汽车零部件加工，根据上表，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中的相关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相关环保要求符合性</p> <p>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鼓励类。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p> <p>2、“三线一单”相符性</p> <p>本项目“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见表2。</p>		
	<b>表2 “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b>		
	内容	具体要求	该项目具体情况
生态保护红线	被纳入区域，禁止进行工业化和城镇化开发，从而有效保护珍	本项目原厂区位于长春市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腾飞大街北侧2777号，租赁厂区位于长	符合

		稀、濒危并具有代表性的动植物物种及生态系统，维护重要生态系统主导功能	春市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腾飞大街北侧2777号，项目周边均无生态环境敏感区，结合长春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判定本项目不在长春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环境质量底线	保障人民群众呼吸上新鲜的空气、喝上干净的水、吃上放心的粮食、维护人类生存基本环境质量需求的安全线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中PM <sub>2.5</sub> 超出年均二级标准0.09倍，其余基本因子均达标。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采取设备过滤除尘设施治理后排放，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从促进资源能源节约、保障资源高效利用、确保必不可少的环境容量角度，不应突破资源利用最高限值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清洁的电能，焊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不新增占用土地资源，项目能源资源消耗量可满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允许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标准和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行业，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	符合
<p>综上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相关要求，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范围内，满足“三线一单”要求。</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扩建内容包括：①原厂区扩建在冲焊车间内焊装区进行，冲焊车间分为焊装区和冲压区，焊装区建筑面积 21545m<sup>2</sup>，冲压区建筑面积 21236m<sup>2</sup>。本次扩建拆除焊装区 148 台设备，在拆除区域新建 1 条焊装生产线（新增工艺设备 105 台），利旧 2 条相邻焊装生产线，实现年 5 万辆份白车身焊接分总成产能。②租赁厂区位于吉林省长春市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腾飞大街北侧 2777 号，租赁 1 座空置厂房和 1 间危废间，厂房分为低跨区和高跨区，本次使用低跨北侧区域约 9571m<sup>2</sup>用于本项目生产，危废间面积 10m<sup>2</sup>，其余区域为其他项目预留。新建 9 条焊装生产线（新增工艺设备 245 台），实现年 15 万辆份白车身焊接分总成产能。共计实现年 20 万辆份白车身焊接分总成产能。

项目组成一览表见表 3。

**表 3 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现有建设内容	本项目扩建内容	备注
	原厂区	租赁厂区			
主体工程	原厂区	冲焊车间	建筑面积42781m <sup>2</sup> ，分为焊装区（21545m <sup>2</sup> ）和冲压区（21236m <sup>2</sup> ）。	在焊装区拆除148台设备，在拆除区域新建1条焊装生产线（新增工艺设备105台），利旧2条焊装生产线。	依托原有冲焊车间焊装区，拆除部分设备，并新增设备。
	租赁厂区	租赁厂房	/	厂房建筑面积共19595m <sup>2</sup> 。厂房分为低跨区和高跨区，本次使用低跨北侧区域约9571m <sup>2</sup> 用于本项目生产，新增设备245台（套），新增9条焊装生产线。	新增。
辅助工程	原厂区	垃圾中转站	包含危废间（98.1m <sup>2</sup> ）、生活垃圾贮存区（67.5m <sup>2</sup> ，含分拣）、一般固废贮存区（54m <sup>2</sup> ）。	/	依托原有
	租赁厂区	危废间	危废间建筑面积10 <sup>2</sup>	/	依托原有
公用工程	原厂区	供水	厂区水源为城市自来水，本次扩建后全厂用水量无新增，现有水源可以满足全厂用水需求。	/	依托原有
	租赁厂区	供水	供水来自城市自来水。	/	依托原有

环保工程	排水	原厂区	厂区内已建有污水和雨水管网，排水采用分流制。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	/	依托原有
		租赁厂区	厂房所在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	依托原有
	供电	原厂区	新建 1 条焊装线与拆除设备容量相当，新增设备电源引自原供电系统，不需增容。	/	依托原有
		租赁厂区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管网提供。	/	依托原有
	供热	原厂区	采暖由市政集中供热。	/	依托原有
		租赁厂区	采暖由市政集中供热。	/	依托原有
	废气	原厂区	原车间共设 12 套固定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对应 12 个室内排风口。	本项目每条焊装生产线产生的焊接烟尘，依托 1 套原有固定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共依托 3 套固定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废气排放于车间内。	依托原有
		租赁厂区	/	焊接烟尘分别经集气罩收集至 13 套固定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收集净化后经 13 个室内排风口排放至车间内。	新增
	废水	原厂区	本次扩建无生产废水，不新增劳动定员，故无新增生活污水。	/	依托原有
		租赁厂区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	依托原有
	噪声	原厂区	/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降噪措施。	新增
		租赁厂区	/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降噪措施。	新增
	固废	原厂区	本次扩建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除尘器集尘灰属于一般固废，定期由维保单位更换滤桶；废焊丝和废电极帽属于一般固废，由专业厂家回收；废密封胶及胶桶暂存于厂区危废间，最终由危废厂家处置。	/	依托原有
		租赁厂区	/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置；除尘器集尘灰属于	新增

一般固废，定期由维保单位更换滤桶；废焊丝和废电极帽属于一般固废，由专业厂家回收；废密封胶及胶桶暂存于危废间，最终由危废厂家处置。

## 2、生产设备

表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台/套)					
		车间原有	拆除-	本项目利旧	新增+	扩建后合计	本项目合计
<b>原厂区冲焊车间焊装区</b>							
1	机器人	42	-5	12	+25	62	37
2	机器人焊接控制器	44	-16	12	+24	52	36
3	机器人焊钳修磨器	44	0	18	+24	68	42
4	机器人焊钳	65	-28	28	+32	69	60
5	悬挂点焊机	62	-21	0	0	41	0
6	手工焊钳	107	-65	0	0	42	0
7	涂胶泵	4	0	0	0	4	0
8	凸焊机	4	-3	1	0	1	1
9	螺柱焊机	7	-6	1	0	1	1
10	MAG 焊机	11	-4	0	0	7	0
11	激光扫描器	98	0	0	0	98	0
12	车型切换滑台	2	0	0	0	2	0
13	料口定位装置	6	0	0	0	6	0
14	吊具	32	0	0	0	32	0
15	抓具	13	0	0	0	13	0
16	CMT 焊机	1	0	0	0	1	0
17	转台	1	0	0	0	1	0
18	打号机	1	0	0	0	1	0
19	铆接设备	1	0	0	0	1	0
20	电葫芦	2	0	0	0	2	0
21	排烟除尘设备	12	0	12	0	12	12
22	热成型冷却设备	1	0	0	0	1	0
	小计	560	-148	84	+105	517	189
<b>租赁厂区生产车间</b>							
23	自动焊接控制器	0	0	0	+66	66	66

24	修磨器	0	0	0	+67	67	67
25	手动螺柱焊机	0	0	0	+8	8	8
26	涂胶设备	0	0	0	+14	14	14
27	MAG 焊	0	0	0	+4	4	4
28	自动螺柱焊	0	0	0	+2	2	2
29	机器人	0	0	0	+84	84	84
小计		0	0	0	+245	245	245
合计		560	-148	84	+350	762	434

### 3、公用工程

#### (1) 给水

原厂区冲焊车间劳动定员人数为 356 人，厂内调配，全厂无新增劳动定员，故无新增生活用水量，项目冷却水用量与拆除设备用量相当，无新增冷却水用量。厂区水源为城市自来水，可以满足全厂用水需求。

租赁厂区共有职工 396 人，不提供食宿。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天计，年工作时间为 250 天，职工总用水量为 4950m<sup>3</sup>/a（19.8m<sup>3</sup>/d）。机器人焊接设备和冲压设备需要循环冷却水，每天冷却水在线量约为 100m<sup>3</sup>/d，冷却水损耗量按 2%计，则项目冷却水补充水量为 600m<sup>3</sup>/a（2 m<sup>3</sup>/d）。

#### (2) 排水

原厂区所排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因为本次扩建不新增劳动定员，且生产过程不新增排水，故不新增污水排放量。本次扩建后全厂职工生活污水量为 77.18t/d，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开发区管网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

租赁厂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所排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现有生活污水按照用水量的 85%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207.5m<sup>3</sup>/a（16.83m<sup>3</sup>/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管网排入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新凯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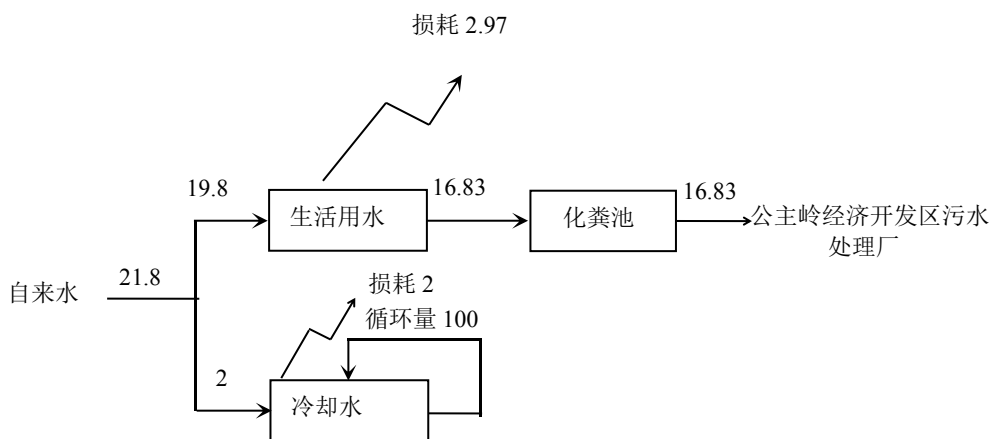


图 1 租赁厂区水平衡图 (t/d)

(3) 供热

本项目生产无需供热，供暖由市政集中供热。

(4) 供电

原厂区新建 1 条焊装线与拆除设备容量相当，新增设备电源引自原供电系统，不需增容。租赁厂区供电由市政电网进行供电。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原厂区冲焊车间劳动定员人数为 356 人，厂内调配，全厂无增劳动定员。实行两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10 小时，年工作日为 250 天；租赁厂区新增劳动定员 396 人。实行两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10 小时，年工作日为 250 天。

5、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为红旗系列车型所需的中大型焊接合件。项目产品方案详细见表 5。

表 5 产品方案

序号	车间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1	原厂区冲焊车间	焊接合件	5	万套/a
2	租赁厂区生产车间	焊接合件	15	万套/a
合计			20	万套/a

6、原辅材料

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包括冲压件、焊丝等，均为外购，由供应商提供，用汽车运输进厂。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具体见表 6。

表 6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备注
1	冲压件及外协件	t	15380	原厂区冲焊车间
2	螺母	t	5	
3	电极帽	t	6.25	
4	点焊密封胶	t	2.5	
5	焊丝	t	1.25	
6	其他辅材	t	5	
7	冲压件及外协件	t	46140	租赁厂区生产车间
8	螺母	t	15	
9	电极帽	t	18.75	
10	点焊密封胶	t	7.5	
11	焊丝	t	3.75	
12	其他辅材	t	15	

注：点焊密封胶主要成分是氧化锌、氧化钙、溶剂脱蜡重石蜡馏分。常温使用，不加热。冬季利用专门设备在封闭的胶桶外保温，温度为 20-30℃，防止胶体凝固。生产过程中胶桶密封，利用专业打胶机打胶，只有极少量非甲烷总烃排放。

### 7、平面布置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原厂区占地面积 27.7831hm<sup>2</sup>，建筑面积 162120.56m<sup>2</sup>，主要包括：数控车间、调试车间、冲焊车间、焊装制造车间、准备车间、模型车间、动力站房、办公楼、员工食堂等。道路面积 78957m<sup>2</sup>。绿化面积 52788m<sup>2</sup>，绿化率为 19%。

本次项目原厂区扩建在冲焊车间内进行，冲焊车间北部为焊装区，南部为冲压区，本次扩建拆除焊装区部分设备，在拆除区域新建 1 条焊装生产线，并在新建焊装生产线西侧利旧现有 2 条焊装生产线。

租赁厂房新建 9 条焊装生产线。

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6.1-6.4。

本次扩建内容包括：①**原厂区**现有冲焊车间焊装区新增 1 条焊装生产线，利旧 2 条焊装生产线。②**租赁厂区**生产车间新建 9 条焊装生产线。原厂区与租赁厂区生产工艺流程相同，

生产工艺流程主要是将冲压件总成主拼后进行点焊，最终制成车身地板前中后段分总成及地板总成等焊接合件。本次扩建新增设备主要为机器人焊机。焊接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废焊丝、焊接烟尘。部分使用点焊密封胶的焊接过程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废密封胶及胶桶（危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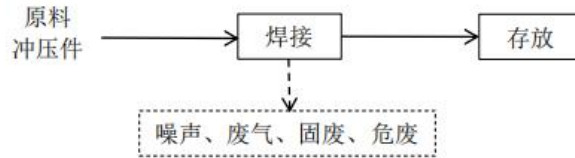


图 2 生产工艺流程图

运营期本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污染因子如下表所示。

表 7 本项目主要污染因子一览表

类别	产污工序	污染防治设施		污染因子
废气	焊接	原厂区	现有焊装区全室通风换气，换气次数 2 次/h，排风量 10 万 m <sup>3</sup> /h，选用 12 台屋顶风机排风，自然进风。本次扩建产生的焊接烟尘，利用原有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原车间共设置 12 台焊烟净化除尘装置，收集净化后经 12 个室内排风口排放至车间内。	颗粒物
		租赁厂区	焊接烟尘经 13 套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收集净化后排放至车间内。	颗粒物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原厂区	除尘器集尘灰定期由维保单位更换滤筒；废焊丝由专业厂家回收；废电极帽由专业厂家回收。	滤筒、废焊丝、废电极帽
		租赁厂区		
	危险废物	原厂区	废密封胶及胶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最终由危废厂家处置。	废密封胶及胶桶
		租赁厂区		
生活垃圾	原厂区	本次扩建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垃圾排放量。	生活垃圾	
	租赁厂区			生活垃圾由环卫处置。
噪声	生产过程	隔声、减振		设备噪声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次原厂区扩建在冲焊车间焊装区进行，现对冲焊车间的现有污染情况进行调查。租赁厂区生产车间为空置厂房，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 1、原厂区冲焊车间焊装区现有情况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厂区主要包括：数控车间、调装车间、冲焊车间、焊装制造车间、准备车间、模型车间、动力站房、办公楼、员工食堂等。冲焊车间位于厂区东侧，建筑面积42781m<sup>2</sup>，车间内北侧为焊装区，南侧为冲压区。

### 2、现有主要原辅材料

冲焊车间焊装区现有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8 现有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1	冲压件及外协件	t	125550
2	螺母	t	140
3	电极帽	t	25
4	点焊密封胶	t	10
5	焊丝	t	6.5
6	其他辅材	t	20

### 3、现有设备情况

现有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9 现有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台/套）
1	机器人	42
2	机器人焊接控制器	44
3	机器人焊钳修磨器	44
4	机器人焊钳	65
5	悬挂点焊机	62
6	手工焊钳	107
7	涂胶泵	4
8	凸焊机	4
9	螺柱焊机	7
10	MAG 焊机	11
11	激光扫描器	98
12	车型切换滑台	2
13	料口定位装置	6
14	吊具	32

15	抓具	13
16	CMT 焊机	1
17	转台	1
18	打号机	1
19	铆接设备	1
20	电葫芦	2
21	排烟除尘设备	12
22	热成型冷却设备	1

#### 4、现有产品方案表

现有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10 产品方案**

序号	车间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1	冲焊车间	焊接合件	10	万套/a

#### 5、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厂区给水水源为城市自来水。厂区排水采用分流制的排水系统，雨水经厂区雨水暗管直接排入开发区雨水系统；生活污水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长春西部污水厂进水水质指标后经开发区管网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厂。循环冷却水不外排。

**表 11 现有给排水情况表**

序号	用水	用水量 (m <sup>3</sup> /d)	废水量 (m <sup>3</sup> /d)	去向
1	全厂职工生活污水	90.8	77.18	排入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

##### (2) 供电、供热

供电由开发区共给。采暖由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统一解决，厂区内不自建锅炉房。

#### 6、现有工程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生产工艺流程主要是将冲压件总成主拼后进行点焊，最终制成车身地板前中后段分总成及地板总成等焊接合件。本次扩建新增设备主要为机器人焊机。焊接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废焊丝、焊接烟尘。部分使用点焊密封胶的焊接过程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废密封胶及胶桶（危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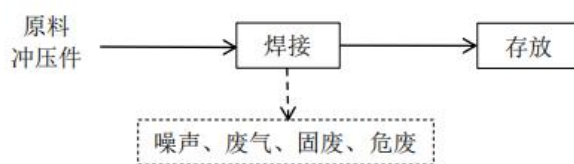


图 3 现有生产工艺流程图

### 7、现有污染防治措施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及污染治理措施情况见下表。

表 12 现有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实际处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气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现有焊装区全室通风换气，换气次数 2 次/h，排风量 10 万 m <sup>3</sup> /h，选用 12 台屋顶风机排风，自然进风。焊接烟尘利用 12 套固定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收集净化后排放至车间内。	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 2 二级无组织排放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SS	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18m <sup>3</sup> /h）处理达到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后经开发区管网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	满足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加强管理和维护	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暂存于垃圾站，定期送往城市垃圾处理厂	不产生二次污染
	生产工艺	除尘器除尘灰	暂存于工业垃圾贮存区，最终由专业厂家回收	
		废焊丝	暂存于工业垃圾贮存区，最终由专业厂家回收	
		废电极帽	暂存于工业垃圾贮存区，最终由专业厂家回收	
	废胶及胶桶	暂存于危险间内，最终由危废厂家处置		

### 8、现有污染物排放量

厂区现有实际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13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焊接烟尘	颗粒物	0.0095t/a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1.947t/a
			BOD <sub>5</sub>	0.389t/a
			NH <sub>3</sub> -N	0.195t/a
			SS	0.389t/a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207.3t/a
	生产工艺	除尘器除尘灰		0.0405t/a
		废焊丝		0.25t/a
		废电极帽		21.25t/a
		废胶及胶桶		0.3t/a

**9、现有工程污染物达标情况**

根据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6 日、17 日对全厂污染物的监测数据判断现有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气

①颗粒物检测

废气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1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颗粒物	
2020.08.16	1#项目所在地上风向厂界外 10m	第一次	0.163
		第二次	0.158
		第三次	0.149
	2#项目所在地下风向厂界外 10m	第一次	0.354
		第二次	0.346
		第三次	0.337
	3#项目所在地下风向厂界外 10m	第一次	0.332
		第二次	0.341
		第三次	0.349
	4#项目所在地下风向厂界外 10m	第一次	0.341
		第二次	0.352
		第三次	0.363
2020.08.17	1#项目所在地上风向厂界外 10m	第一次	0.133
		第二次	0.141
		第三次	0.154
	2#项目所在地下风向厂界	第一次	0.364

	外 10m	第二次	0.356
		第三次	0.348
		第一次	0.347
	3#项目所在地下风向厂界外 10m	第二次	0.358
		第三次	0.361
		第一次	0.329
	4#项目所在地下风向厂界外 10m	第二次	0.338
		第三次	0.342
		第一次	0.342

监测结果显示，现有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TSP：1.0mg/m<sup>3</sup>）。

(2) 噪声

噪声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15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0.08.16	1#厂界东侧 1m	50	41
	2#厂界南侧 1m	52	43
	3#厂界西侧 1m	51	40
	4#厂界北侧 1m	53	42
2020.08.17	1#厂界东侧 1m	51	40
	2#厂界南侧 1m	53	42
	3#厂界西侧 1m	50	41
	4#厂界北侧 1m	52	43

监测结果显示，现有噪声排放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满足环保要求。

(3) 废水

废水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16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pH 无量纲)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pH	BOD <sub>5</sub>	COD	SS	氨氮	动植物油类	石油类
2020.8.16	1#污水处理站进口	第一次	7.16	156	374	164	14.4	2.24	4.58
		第二次	7.69	142	363	145	15.7	2.65	4.74
		第三	7.51	114	342	156	15.2	2.03	4.68

2020.8.17		次							
		第四次	7.35	128	324	127	13.8	2.41	4.39
	2#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第一次	7.46	64.2	166	76	7.34	0.24	0.21
		第二次	7.39	66.3	168	63	7.52	0.27	0.23
		第三次	7.41	65.4	174	71	7.26	0.28	0.27
		第四次	7.25	62.7	171	66	7.61	0.23	0.24
	1#污水处理站进口	第一次	7.87	135	356	125	14.9	2.35	4.46
		第二次	7.15	164	385	158	15.1	2.57	4.31
		第三次	7.36	132	337	142	15.3	2.26	4.28
		第四次	7.64	123	364	134	14.5	2.08	4.67
	2#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第一次	7.23	63.4	166	68	7.65	0.22	0.28
		第二次	7.48	67.2	172	73	7.28	0.29	0.24
第三次		7.94	68.1	178	66	7.17	0.26	0.22	
第四次		7.37	62.8	163	75	7.52	0.24	0.25	

监测结果显示，污水站出口处浓度同时满足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因此将污水站出水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处理，满足环保要求。

#### （4）固废

生活垃圾暂存于垃圾站，定期送往城市垃圾处理厂。除尘器集尘灰定期由维保单位更换滤桶；废焊丝由专业厂家回收；废电极帽由专业厂家回收；废密封胶及胶桶暂存于危废间，最终由危废厂家处置。

#### 10、环评及验收意见要求及落实情况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于2012年2月编制《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提升模具和焊装制造技术及能力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2年2月27日吉林省环保厅以吉环审字【2012】34号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予以批复。企业于2014年12月编制《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提升模具和焊装制造技术及能力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于2015年1月27日吉林省环保厅以吉环审验字【2015】23号对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予以验收通过。

表 17 环评批复要求及验收意见落实情况

文号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吉环审字【2012】34号	<p>一、该项目拟将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一厂搬迁至长春西新经济技术开发区，并对二厂进行扩建，扩建现有调冲车间、焊夹车间，新建联合厂房、生产准备厂房、模型厂房、公用动力部、联合动力站、污水处理站、综合楼等，本项目建成后，实现全厂年产冲压模具 1500 套/a、焊接夹具 1008 套/a、冲压和焊接件 956 件/a 的生产能力，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结论及评估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同意实施该项目。</p>	<p>已落实。</p>
	<p>二、（一）按照“以新带老”原则，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全厂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建成前，项目排放的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排放；西部污水厂建成后，确保达到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后，经开发区管网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规范化设置废水总排放口。</p>	<p>已落实。 地面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长春西部污水厂进水水质指标后经开发区管网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厂。</p>
	<p>（二）项目产生的各类废气、粉尘须做到达标排放，贵漆采用干式喷漆室，喷漆废气经吸附净化处理；抛丸机设置布袋除尘系统，焊接烟尘采用单机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 米。</p>	<p>已落实。 企业已将喷漆、烘干工艺外委，不在厂区内进行，已停用抛丸机，故无喷漆废气及抛丸粉尘产生。根据监测数据可知，焊接烟尘采用单机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至车间内，车间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无组织排放标准。</p>
	<p>（三）合理进行厂区总平面布局，控制高噪声设备源强，经采取降噪、减震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值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p>	<p>已落实。 根据监测数据可知，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达标。</p>
	<p>（四）按国家规定，妥善贮存及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脱水后污泥按规定妥善处理，废乳化液、废清洗液、废漆渣等危险废物须送至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p>	<p>已落实。 由于涂装工艺外委，故无废漆渣产生。由于不使用清洗剂，故不产生废清洗剂。各类固体废物，脱水后污泥按规定妥善处理，废乳化液、废清洗液等危险废物须送至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p>

	（五）要建立环境风险防范和环境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原料及生产中产生危险废物的存储、运输管理，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已落实。
	三、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现定程序申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试生产，经我厅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	已落实。
	四、请长春市环保局负责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请你公司在接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送长春市环保局。	已落实。
<b>文号</b>	<b>验收意见</b>	<b>落实情况</b>
吉环审验字【2015】23号	原则同意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提升模具和焊装制造技术及能力项目通过环保设施验收。并提出如下要求： 一、加强污水及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二、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储存和处置。	已落实。
	三、加强环境应急设施的维护管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并留存相关记录。你公司须在 15 日内将审批的验收申请和验收监测报告送到长春市环保局。	已落实。
<b>11、现有环境问题</b>		
现有项目已通过环保验收，根据本次现场勘查及分析现有污染源的监测数据可知，现有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大气环境

(1)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本项目位于长春市，采用长春市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评价。数据详见图4，评价结果详见表18。

2019年全省地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年均浓度								
城市名称	SO <sub>2</sub> (μg/m <sup>3</sup> )	NO <sub>2</sub> (μg/m <sup>3</sup> )	CO-95per (mg/m <sup>3</sup> )	O <sub>3</sub> -10-90per (μg/m <sup>3</sup> )	PM <sub>10</sub> (μg/m <sup>3</sup> )	PM <sub>2.5</sub> (μg/m <sup>3</sup> )	优良级天数比例 (%)	综合指数
长春市	11	34	1.3	134	64	38	83.8	4.19
吉林市	12	24	1.3	135	63	38	85.8	3.95
四平市	11	27	1.2	150	69	36	83.8	4.12
辽源市	15	23	1.4	152	51	36	83.1	3.89
通化市	11	26	1.6	104	51	29	95.3	3.44
白山市	14	19	1.8	128	56	29	96.7	3.59
松原市	6	17	1.0	121	58	29	87.9	3.19
白城市	8	15	0.9	120	49	26	91.1	2.92
延吉市	9	18	1.0	115	44	26	96.2	2.94
全省	11	23	1.3	129	56	32	89.3	3.58

注：① 本公报中所有类别比例计算，均为某项目的数量除以总数，结果按照《数值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GB/T8170-2008)进行数值修约，故可能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类别的综合比例不等于各项类别比例加和的情况，也可能出现所有类别比例加和不等100%或同比变化百分比加和不等0的情况。② 本公报中涉及的城市环境空气中CO和O<sub>3</sub>浓度均指百分位数浓度。③ 城市环境空气污染物浓度值采用实况剔除沙尘数据。④ 综合指数数值越大表示空气质量越差。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图4 长春市空气环境质量状况

表18 2019年长春市空气环境质量状况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μg/m <sup>3</sup> )	标准值(μg/m <sup>3</sup>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18.3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4	40	85.0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4	70	91.4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35	108.6	不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34	160	83.8	达标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	1.3	4	32.5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2019年长春市空气环境质量中可吸入颗粒物、二氧化氮和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符合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一氧化碳的年24小时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符合 24 小时的二级标准；臭氧的年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符合日最大 8 小时平均二级标准；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不符合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

为深入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吉林省清洁空气行动计划》，突出抓好“冬病夏治”和“秋冬季百日攻坚”，使全省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均浓度较 2013 年同期下降了 14.1%，细颗粒物（PM2.5）年均浓度较 2015 年下降 27%，超额完成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确定的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不断强化煤烟型污染治理，全省累计淘汰燃煤小锅炉 6329 台，淘汰比例为 97.6%。深入推进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全省 43 台 20 万千瓦以上机组改造完成 32 台，占全省总装机容量的比例达 60%以上。积极推进黄标车淘汰，全省累计淘汰黄标车 32.7 万辆，淘汰比例达 91%，达到了国家的考核要求。深入开展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在春秋两季组织开展秸秆禁烧专项行动，建立了全覆盖的网格化监管体系。积极参与推进秸秆“五化”和“收、储、运”体系建设，全省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77%以上。积极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修订了省级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组织各地修订了本地应急预案，形成了全省统一的应急预案体系。

## 2、声环境质量现状

### 2.1、原厂区声环境质量现状

#### （1）监测点布设

根据声环境评价范围及工程可能对声环境产生的影响，在原厂区周围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位。声环境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详见附图 7.1。

#### （2）监测项目

等效噪声级  $Leq$ 。

#### （3）监测频率及监测方法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6 日、17 日两天分别分昼间、夜两次监测。监测方法按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相关要求执行。

#### （4）评价标准

根据《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春市实施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规定的通知》及长春市声环境功能规划图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故声环境质量评价标准采用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3 类区标准。

#### （5）评价方法

采用直接比较方法评价声环境现状。

#### （6）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18。

表 19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0.08.16	1#厂界东侧 1m	50	41
	2#厂界南侧 1m	52	43
	3#厂界西侧 1m	51	40
	4#厂界北侧 1m	53	42
2020.08.17	1#厂界东侧 1m	51	40
	2#厂界南侧 1m	53	42
	3#厂界西侧 1m	50	41
	4#厂界北侧 1m	52	43

由上表可见，原厂区厂界声环境均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3 类区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说明原厂区厂区周围声环境良好。

## 2.2、租赁厂区声环境质量现状

### （1）监测点布设

根据声环境评价范围及工程可能对声环境产生的影响，在租赁厂区周围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位。声环境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详见附图 7.2。

### （2）监测项目

等效噪声级  $L_{eq}$ 。

### （3）监测频率及监测方法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分别分昼间、夜两次监测。监测方法按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相关要求执行。

### （4）评价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评价标准采用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3 类区标准。

### （5）评价方法

采用直接比较方法评价声环境现状。

### （6）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20。

表 20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1.04.18	1#厂界东侧 1m	51	42
	2#厂界南侧 1m	53	42

	3#厂界西侧 1m	52	43
	4#厂界北侧 1m	54	45

由上表可见，租赁厂区厂界声环境均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 3 类区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说明租赁厂区周围声环境良好。

经现场踏勘：本项目**原厂区**东侧为长春正海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南侧隔捷达大路为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长春发动机传动器厂和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西侧为长春一汽天奇工艺装备有限公司，北侧为长春德泰经贸有限公司。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北侧 330m 的中铁城，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租赁厂区**东侧为空地，南侧隔腾飞大街为空地，西侧为吉林昱光涂装有限公司和长春乔凯物资经销有限公司，北侧为吉林名仕物流有限公司。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南侧 378m 的腾飞紫府，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根据本项目行业特征和环境特点，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环境保护目标图见附图 3.1-3.2。

**表 21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敏感点	地理坐标		与项目厂界的相对位置	执行标准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中铁城	125.1417	43.8540	<b>原厂区</b> 西北侧 330m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	腾飞紫府	125.0636	43.7307	<b>租赁厂区</b> 东南侧 378m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环境保护目标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无组织焊接烟尘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详见表 22。

**表 2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³)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废水**

原厂区不新增职工生活污水。

租赁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放。详见表 23。

**表 2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2002)中三级标准 单位: mg/L(pH 除外)**

污染物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0	10	5

**3、噪声**

施工期主要设备噪声源评价标准采用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详见表 24。

**表 24 施工期噪声排放限值**

项目	噪声限值 dB(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施工期噪声	75	55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原厂区/租赁厂区运营期厂界四周噪声均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详见表 25。

**表 25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	标准值 dB(A)		标准
	昼间	夜间	
运营期噪声	65	55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设施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p>(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过程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的相关要求;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关于发布&lt;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t;(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的相关规定。</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十三五”期间总量控制指标的相关文件,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将下达“十三五”期间各市县总量控制指标,以及各地区“十三五”期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结合企业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分析,本次原厂区扩建不新增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租赁厂区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原厂区和租赁厂区焊接烟尘均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结合本项目排污特点,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0.014t/a、COD 排放量 0.21t/a、NH<sub>3</sub>-N 排放量 0.02t/a。</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b>租赁厂区</b>施工期仅在原有厂房内外安装设备及废气处理设施，故本次评价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p> <p><b>原厂区</b>施工期在冲焊车间内利旧及新增焊接生产线。拆除原有部分设备，主要工作是拆卸、转移设备，设备在之前运行时不使用乳化液和机油等，因此不会产生废机油和废水（液）；拆卸设备产生的固体废物合理处置。本项目建设单位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负责新的焊接生产线的安装。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见下图。</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re>           graph LR             A[原有设备拆除] --&gt; B[工程验收]             B --&gt; C[投入使用]             A -.-&gt; D[固体废物、噪声、扬尘]           </pre>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图5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b></p> <p>(1) 废水</p> <p>本项目施工期的废水主要来自建筑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洗废水。</p> <p>生活污水：施工期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长春市西部污水处理厂。</p> <p>地面清洗废水：施工过程中的地面冲洗产生废水，产生量比较少，主要是含有悬浮物，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p> <p>(2) 废气</p> <p>本项目施工期间使用的材料堆放在施工现场产生的扬尘。本项目施工期工程量较小，因此施工期扬尘的排放量较小。</p> <p>(3) 噪声</p>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运输车辆等施工机械及人员施工产生的噪声。其噪声级在 65~100dB（A）范围内。</p> <p>(4) 固体废物</p> <p>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少量建筑垃圾。建筑垃圾以边角余料的废钢材、水泥、砖瓦、碎石等为主。建议将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可回收利用的由建设单位回收，不可回收利用的经统一收集后，运至指定堆放处。施工现场应设置专门生活垃圾箱，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p>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原厂区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p> <p>(1) 废水</p> <p>原厂区现状排水方式为：全厂生产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后，经开发区管网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p> <p>因为本次扩建不新增劳动定员，且生产过程不新增排水，故不新增污水排放量。本次扩建后全厂职工生活污水量为 77.18t/d，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根据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6~17 日对厂区污水站出口废水监测所得数据（取 2 天共监测 8 次的平均值）可知，污水站出口污水水质可以同时满足长春西部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p> <p>(2) 废气</p> <p>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涂点焊密封胶过程会产生非甲烷总烃。</p> <p>①焊接烟尘</p> <p>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消耗焊丝 1.25t/a，根据《焊接手册》，按 10kg 粉尘/t 焊条计算焊接烟尘，故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125t/a。本项目每条焊装生产线产生的焊接烟尘，依托 1 套原有固定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共依托 3 套固定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废气排放于车间内。焊烟收集效率为 90%，故收集量为 0.01125t/a。除尘装置除尘效率不低于 80%，故焊烟经处理后的排放量为 0.00225t/a，排放速率为 0.005kg/h（年时基数为 4500h）。风机风量最低为 20000m<sup>3</sup>/h，故排放浓度为 0.025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排放限值要求（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sup>3</sup>）。</p>
----------------------------------	--



车间内未收集的焊烟以及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后排放在车间内的焊烟量共为 0.0035t/a。冲焊车间全室通风换气，选用 12 台屋顶风机排风，自然进风，换气次数 2 次/h，排风量 10 万 m<sup>3</sup>/h，故焊烟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035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0mg/m<sup>3</sup>）。

### ②非甲烷总烃

焊接过程涂点焊密封胶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由于点焊密封胶在常温使用，不加热、冬季防止胶体凝固利用专门设备在封闭的胶桶外保温，温度为 20~30℃、生产过程中胶桶密封，利用专业打胶机打胶，因此非甲烷总烃挥发量极少。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数据：在无控制措施时，有机废气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项目密封胶使用量为 2.5t/a，故本项目粘胶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的量为 0.0009t/a，排放速率为 0.0000002kg/h。由于粘胶过程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较小，通过加强车间通风，该有机废气对周围环境及人群影响较小，不会引起人们不愉快感；同时车间周边绿化，形成多层次隔离带与防护带，该有机废气对大气环境无明显影响。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机器人、机器人焊钳等，设备噪声在 60~85dB(A)。

#### ①室内所有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合成声压级

根据噪声叠加模式：

$$L = 10 \lg \sum_{i=1}^m 10^{L_i/10}$$

式中：L——叠加后总声压级[dB (A)]；

Li——各声源的噪声值[dB (A)]；

n——噪声源的个数。

② 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2 = L_1 - (TL+6)$$

式中：TL — 隔墙传输损失，按下式计算：

$$TL = 10 \log \frac{\sum S_k}{\sum \tau_k \cdot S_k}$$

式中：Sk — 传声的围护结构面积，m<sup>2</sup>；

τk — 围护结构的传声系数

本项目将生产车间的产噪声设备的噪声级分别进行叠加，参考《排污系数速查手册》，框架结构墙体隔声量为 15 dB (A) -35 dB (A)，本项目取值为 25 dB (A)，减震基础可降噪 5 dB (A)，总计隔音效果可达到 30dB (A)，各车间产噪声设备声级叠加值见表 26。

表 26 本项目原厂区产噪声设备声级叠加值一览表

建筑名称	噪声源	设备数量	设备噪声源强 (dB)	厂房内声级叠加值 (dB (A))	室外靠近围护栏处的声压级 (dB (A))
原厂区冲焊车间	机器人	25	60	73	48
	机器人焊接控制器	24	60	73	48
	机器人焊钳修磨器	24	75	88	63
	机器人焊钳	32	80	95	70

厂房至厂界处距离如下表。

表 27 厂房至厂界及敏感目处距离 单位：m

建筑名称	东	南	西	北
原厂区冲焊车间	140	66	337	30

噪声随距衰减模式为：

$$LA(r)=LA(r_0)-20lg(r/r_0)$$

式中：LA(r)—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A(r0)—距声源 r0 处的 A 声级，dB(A)；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0—已知噪声强度与声源距离，m，取 r0=1m。

本项目实施后，由于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只预测昼间噪声，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9.2.1“进行边界噪声评价时，改扩建建设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与受到现有工程影响的边界噪声值叠加后的预测值作为评价量。进行敏感目标噪声环境影响评价时，以敏感目标所受的噪声贡献值与背景噪声值叠加后的预测值作为评价量。”，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28。

表 28 项目噪声源到厂界预测噪声情况表 单位：dB（A）

噪声源（昼间）	预测点	本底值	贡献值	预测值	噪声限值
原厂区冲焊车间	东侧	51.0	27.9	51.0	65
	南侧	53.0	34.4	53.0	65
	西侧	51.0	20.3	51.0	65
	北侧	53.0	41.3	53.3	65

由上表可知，经预测，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 （4）固废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故不新增生活垃圾。本项目固体废物为除尘器集尘灰、废焊丝、废电极帽、废密封胶及胶桶。

##### ①除尘器集尘灰

本项目焊接烟尘用除尘器除尘后产生的集尘灰约 0.009t/a，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于一般固废贮存区，定期由专业厂家回收。

##### ②废焊丝

本项目废焊丝产生量为 0.05t/a，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于一般固废贮存区，定期由专业厂家回收。

##### ③废电极帽

本项目废电极帽产生量为 10.25t/a，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于一般固废贮存区，定期由专业厂家回收。

##### ④废密封胶及胶桶

本项目废密封胶及胶桶产生量为 0.3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14-13，

定期由有资质的危废厂家处置。

(5) “三本账”分析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账”情况详见下表。

**表 29 项目扩建前后污染物排放量对比分析表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排放总量	增减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水污染物	废水量	38945	0	0	0	0	38945	0
	COD	1.947	0	0	0	0	1.947	0
	NH3-N	0.195	0	0	0	0	0.195	0
	BOD5	0.389	0	0	0	0	0.389	0
	SS	0.389	0	0	0	0	0.389	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207.3	0	0	0	0	0	0
	除尘器除尘灰	0.0405	0.009	0.009	0	0	0	0
	废焊丝	0.25	0.05	0.05	0	0	0	0
	废电极帽	21.25	10.25	10.25	0	0	0	0
	废胶及胶桶	0.3	0.3	0.3	0	0	0	0

2、租赁厂区

(1) 废水

项目共有职工 396 人，不提供食宿。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天计，年工作时间为 250 天，职工总用水量为 4950m<sup>3</sup>/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 85%计，则污水总排放量约 4207.5m<sup>3</sup>/a，经卫生间外地埋化粪池收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SS、氨氮，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sub>Cr</sub>≤450mg/L、BOD<sub>5</sub>≤250mg/L、SS≤200mg/L、氨氮≤30mg/L。经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外环境的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sub>Cr</sub>≤50mg/L、BOD<sub>5</sub>≤10mg/L、SS≤10mg/L、氨氮≤5mg/L。

**表 30 污水污染物排放量统计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排放量	
生活污水 (4207.5m <sup>3</sup> /a)	COD <sub>Cr</sub>	450mg/L	1.89t/a	50mg/L	0.21t/a
	BOD <sub>5</sub>	250mg/L	1.05t/a	10mg/L	0.04t/a

	SS	200mg/L	0.84t/a	10mg/L	0.04t/a
	氨氮	30mg/L	0.13t/a	5mg/L	0.02t/a

(2) 废气

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涂点焊密封胶过程会产生非甲烷总烃。

①焊接烟尘

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租赁厂区消耗焊丝 3.75t/a，根据《焊接手册》，按 10kg 粉尘/t 焊条计算焊接烟尘，故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375t/a。本次利用 13 套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电焊烟尘，焊烟经收集净化处理后排放至车间内。焊烟收集效率为 90%，故收集量为 0.03375t/a。除尘装置除尘效率不低于 80%，故焊烟经处理后的排放量为 0.00675t/a，排放速率为 0.015kg/h（年时基数为 4500h）。风机风量最低为 20000m³/h，故排放浓度为 0.075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排放限值要求（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

车间内未经收集的焊烟以及经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后排放在车间内的焊烟量共为 0.0105t/a。

②非甲烷总烃

焊接过程涂点焊密封胶会产生非甲烷总烃。由于点焊密封胶在常温使用，不加热、冬季防止胶体凝固利用专门设备在封闭的胶桶外保温，温度为 20~30℃、生产过程中胶桶密封，利用专业打胶机打胶，因此非甲烷总烃挥发量极少。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数据：在无控制措施时，有机废气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项目密封胶使用量为 7.5t/a，故本项目粘胶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的量为 0.0026t/a，排放速率为 0.0000005kg/h。由于粘胶过程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较小，通过加强车间通风，该有机废气对周围环境及人群影响较小，不会引起人们不愉快感；同时车间周边绿化，形成多层次隔离带与防护带，该有机废气对大气环境无明显影响。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机器人、自动焊接控制器等，设备噪声在 60~80dB(A)。

①室内所有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合成声压级

根据噪声叠加模式：

$$L = 10 \lg \sum_{i=1}^m 10^{L_i/10}$$

式中：L——叠加后总声压级[dB (A)]；

Li——各声源的噪声值[dB (A)]；

n——噪声源的个数。

② 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2 = L_1 - (TL+6)$$

式中：TL — 隔墙传输损失，按下式计算：

$$TL = 10 \log \frac{\sum S_k}{\sum \tau_k \cdot S_k}$$

式中：Sk — 传声的围护结构面积，m<sup>2</sup>；

τk — 围护结构的传声系数

本项目将生产车间的产噪声设备的噪声级分别进行叠加，参考《排污系数速查手册》，框架结构墙体隔声量为 15 dB (A) -35 dB (A)，本项目取值为 25 dB (A)，减震基础可降噪 5 dB (A)，总计隔音效果可达到 30dB (A)，各车间产噪声设备声级叠加值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租赁厂区产噪声设备声级叠加值一览表**

建筑名称	噪声源	设备数量	设备噪声源强 (dB)	厂房内声级叠加值 (dB (A))	室外靠近围护栏处的声压级 (dB (A))
生产车间	机器人	84	60	79	54
	自动焊接控制器	66	60	78	53
	修磨器	67	75	88	63
	自动螺柱焊	2	80	83	58

厂房至厂界处距离如下表。

**表 32 厂房至厂界及敏感目处距离 单位：m**

建筑名称	东	南	西	北
生产车间	30	40	150	97

噪声随距衰减模式为：

$$LA(r) = LA(r_0) - 20 \lg(r/r_0)$$

式中：LA(r)—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A(r<sub>0</sub>)—距声源 r<sub>0</sub> 处的 A 声级，dB(A)；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sub>0</sub>—已知噪声强度与声源距离，m，取 r<sub>0</sub>=1m。

本项目实施后，由于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只预测昼间噪声，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项目噪声源到厂界预测噪声情况表** **单位：dB (A)**

噪声源（昼间）	预测点	预测值	噪声限值
生产车间	东侧	35.3	65
	南侧	32.8	65
	西侧	21.3	65
	北侧	25.1	65

由上表可知，经预测，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 （4）固废

项目职工人数为 396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kg/人.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9.5t/a，由环卫部门运往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集中处理。

本项目一般固废为除尘器集尘灰、废焊丝、废电极帽、废密封胶及胶桶。

##### ①除尘器集尘灰

本项目焊接烟尘用焊烟净化除尘装置除尘后产生的集尘灰约 0.027t/a，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于一般固废贮存区，定期由专业厂家回收。

##### ②废焊丝

本项目废焊丝产生量为 0.15t/a，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于一般固废贮存区，定期由专业厂家回收。

##### ③废电极帽

本项目废电极帽产生量为 30.75t/a，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于一般固废贮存区，定期由专业厂家回收。

##### ④废密封胶及胶桶

本项目废密封胶及胶桶产生量为 0.6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14-13，贮存于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的危废厂家处置。

#### 3、废气治理技术可行性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 971-2018）中规定对焊接烟尘的可行性技术为袋式除尘和静电净化。

结合本项目特点，采用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工艺。由预测结果可知，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方法是可行的。

#### 4、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项目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颗粒物	每年一次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声级	每季一次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原厂区冲焊车间	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至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后，排放于车间内。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租赁厂区生产车间	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至焊烟净化除尘装置处理后，排放于车间内。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设备噪声	噪声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本项目各项固废均得到了合理的处理与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b>表 3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b>			
	建设项目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红旗白车身冲焊整体自制项目焊接一期项目		
	建设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汽车产业开发区捷达大路 1999 号、吉林省长春市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腾飞大街北侧 2777 号		
	地理坐标	(125 度 8 分 57 秒，43 度 50 分 43 秒)、(125 度 3 分 38 秒，43 度 43 分 53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废密封胶及废密封胶罐，分布于危废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p>大气：易燃物质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发生安全风险的同时燃烧产生的 CO、CO<sub>2</sub> 等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废气处理设施故障造成有机废气事故排放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p> <p>地下水：如泄露可能会渗入土壤，进而进入地下水污染地下水水质，考虑其储存量较小，对地下水的影响较小。</p>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p>制定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生产操作规则。</p> <p>严格执行安全防火规章制度，加强职工防火安全教育，生产车间内禁止吸烟、禁止明火。</p> <p>加强对危险废物存储设施的管理，避免出现危险固废随意处置现象。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定期检修。</p>			
填表说明：				

项目距离居民区较远，在认真落实项目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对策后，项目的事故对周围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1、环保设施投资估算

为了确保该项目建成后全厂“三废”排放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创造良好的生活和工作环境，减轻运营过程中所带来的环境污染，根据本环评提出的运营期环保治理措施和建议，对该项目各项环保设施投资进行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14913.9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6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环保投资明细详见下表。

**表 34 环保投资一览表**

实施时段	项目	治理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运行期	焊接烟尘	焊烟净化除尘装置	590.0
	噪声	基础减震	2.0
	固体废物	垃圾桶、危废暂存间	3.0
环境管理		—	1.0
环境监测		—	4.0
合计		—	600.0

2、“三同时”验收管理及验收内容

根据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根据规定，依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或调查结果，并通过现场检查等手段，检验建设项目是否达到环境保护要求的活动。验收范围包括：与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和检测手段本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35。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35 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验收项目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焊接烟尘	焊烟净化除尘装置+风道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噪声	基础减震等降噪隔声设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固体废物	危废暂存间	不产生二次污染

## 六、结论

综上分析，拟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和规划要求，符合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合理，环境影响处于可接受范围内；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可实现各项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因此，从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角度来讲，该项目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的前提下，项目的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所属厂区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	/
废水	原厂区		COD	1.947	1.947	0	0	0	1.947	0
			NH <sub>3</sub> -N	0.195	0.195	0	0	0	0.195	0
	租赁厂区		COD	0	0	0	0.21	0	0.21	0.21
			NH <sub>3</sub> -N	0	0	0	0.02	0	0.02	0.02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原厂区		除尘器除尘灰	0.0405	0	0	0.009	0	0.0495	0.009
			废焊丝	0.25	0	0	0.05	0	0.3	0.05
			废电极帽	21.25	0	0	10.25	0	31.5	10.25
	租赁厂区		除尘器除尘灰	0	0	0	0.027	0	0.027	0.027
			废焊丝	0	0	0	0.15	0	0.15	0.15
			废电极帽	0	0	0	30.75	0	30.75	30.75
			生活垃圾	0	0	0	49.5	0	49.5	49.5
危险废物	原厂区		废胶及废胶桶	0.3	0	0	0.3	0	0.6	0.3
	租赁厂区		废胶及废胶桶	0	0	0	0.6	0	0.6	0.6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1.1 原厂区地理位置图



附图 1.2 租赁厂区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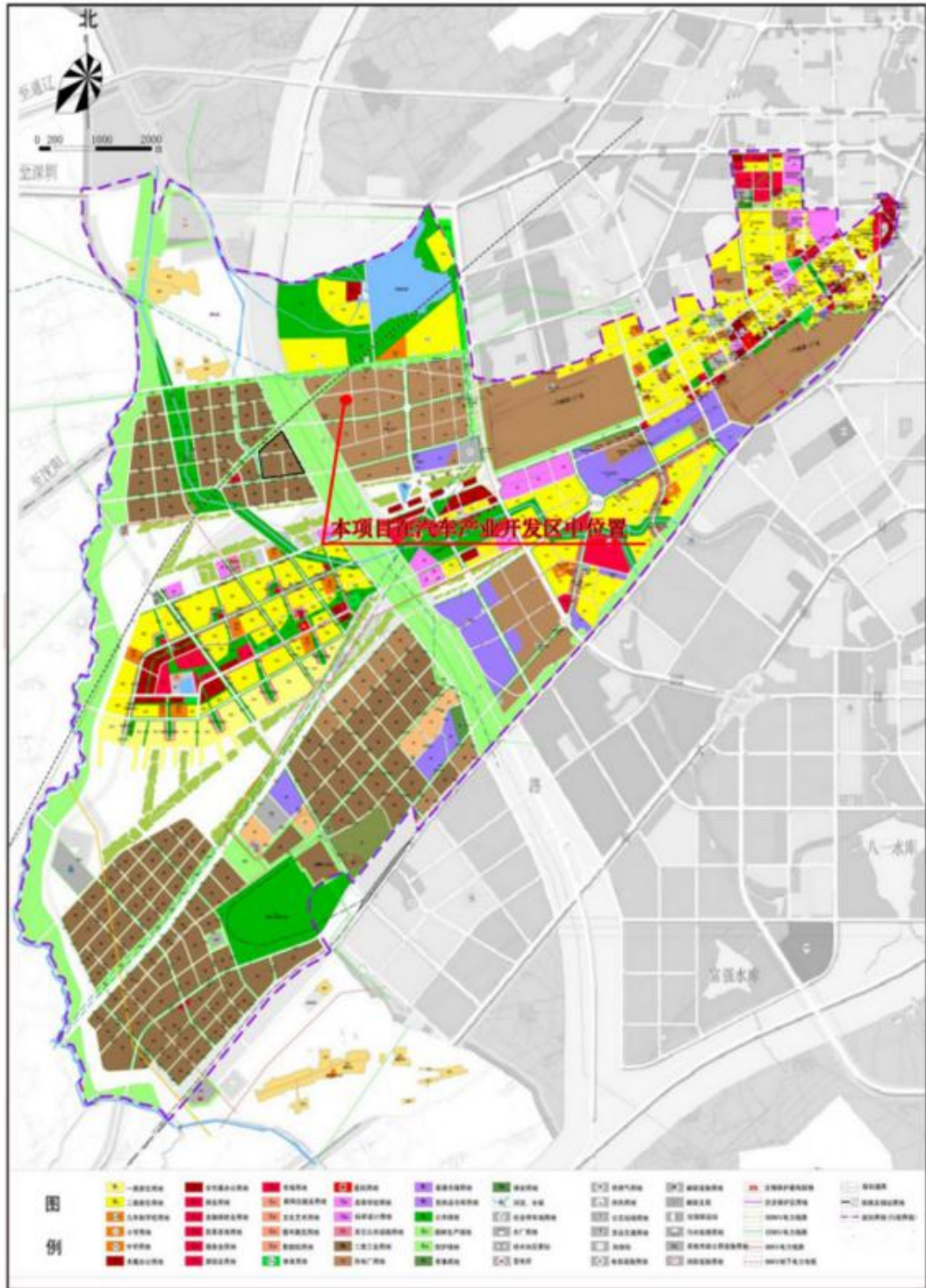
附图 2 厂界四至图



附图 3.1 租赁厂区环境敏感目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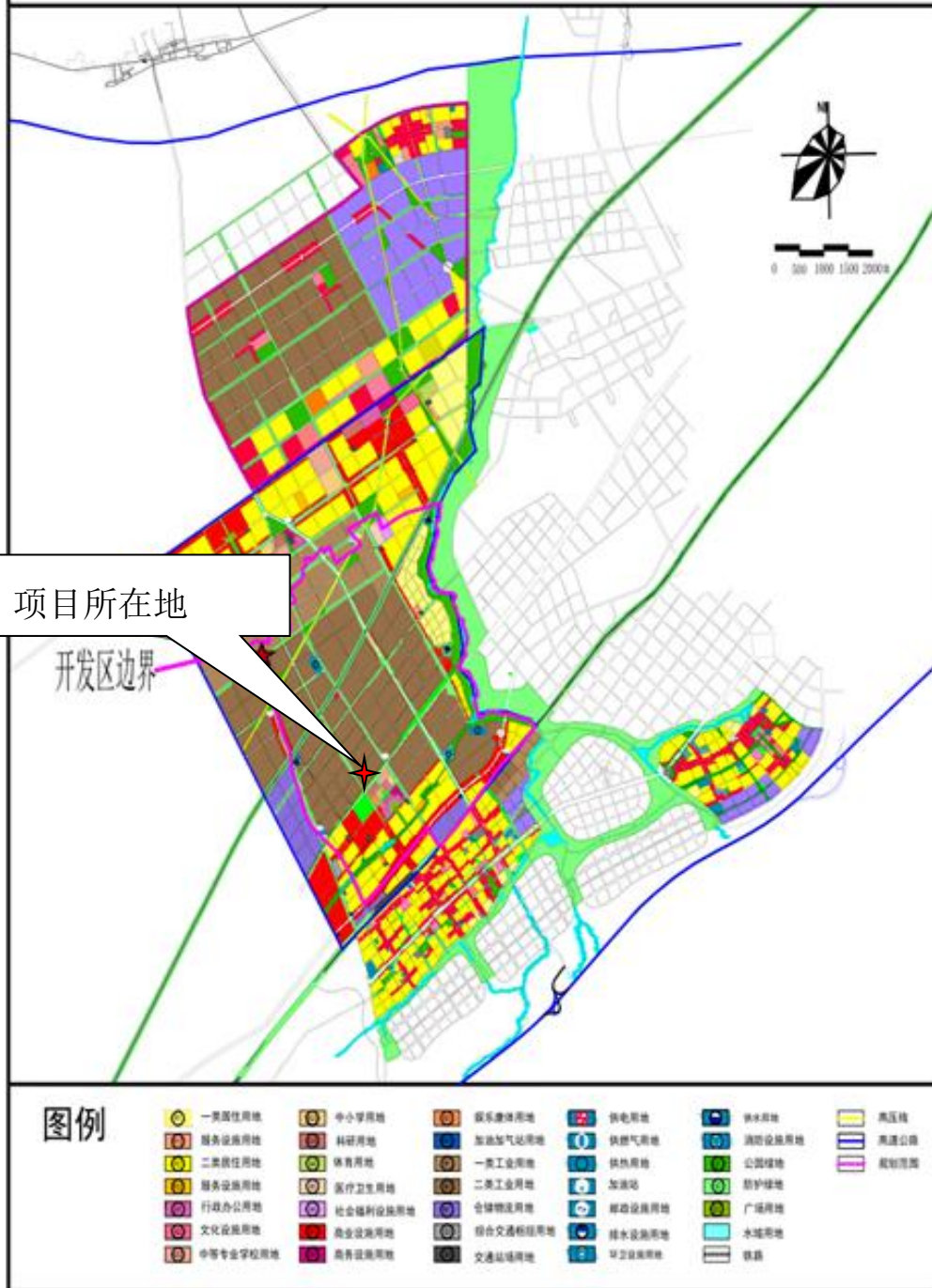
附图 3.2 原厂区环境敏感目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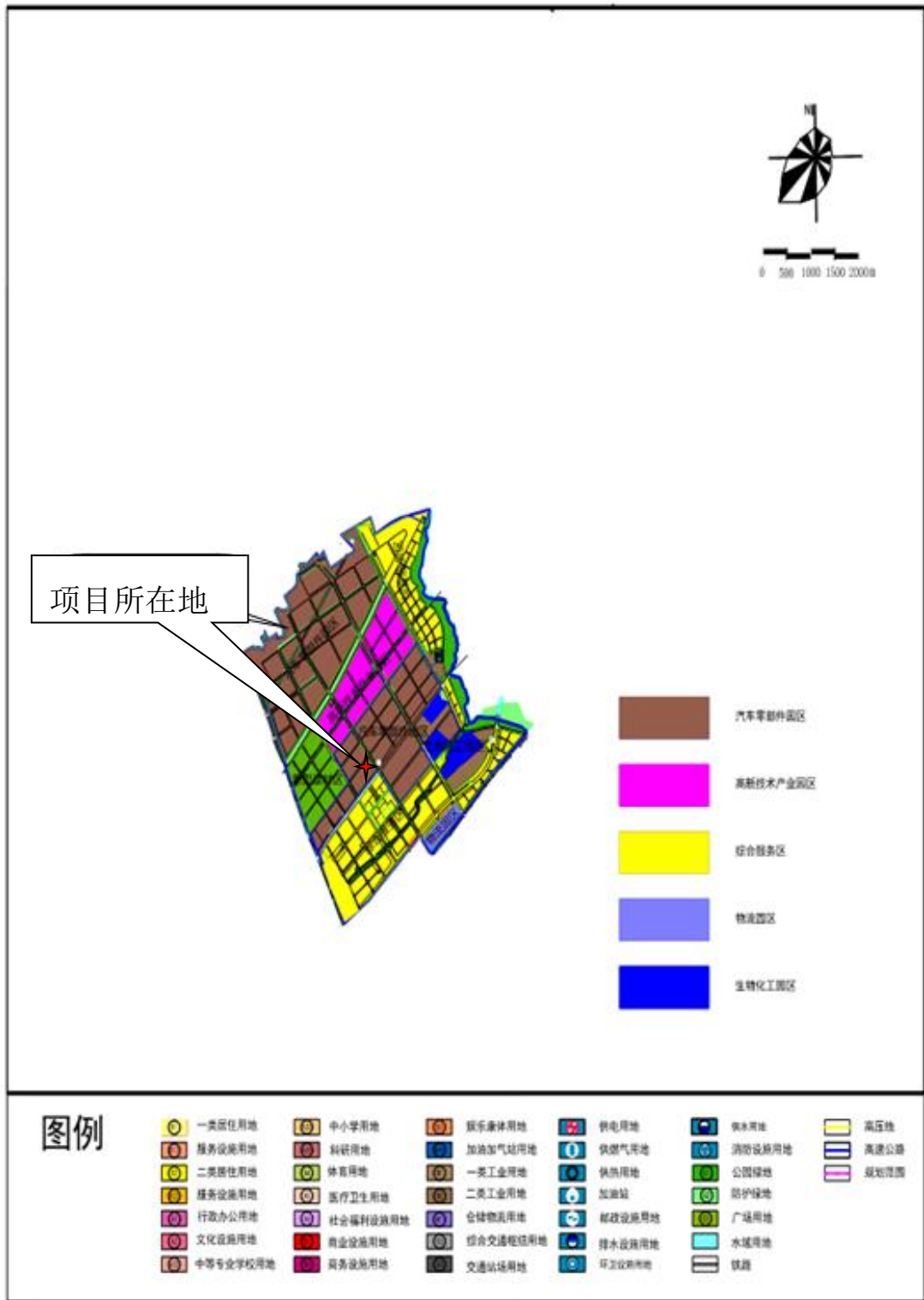
附图 4.1 原厂区在长春汽车经济开发区规划中的位置

# 公主岭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1-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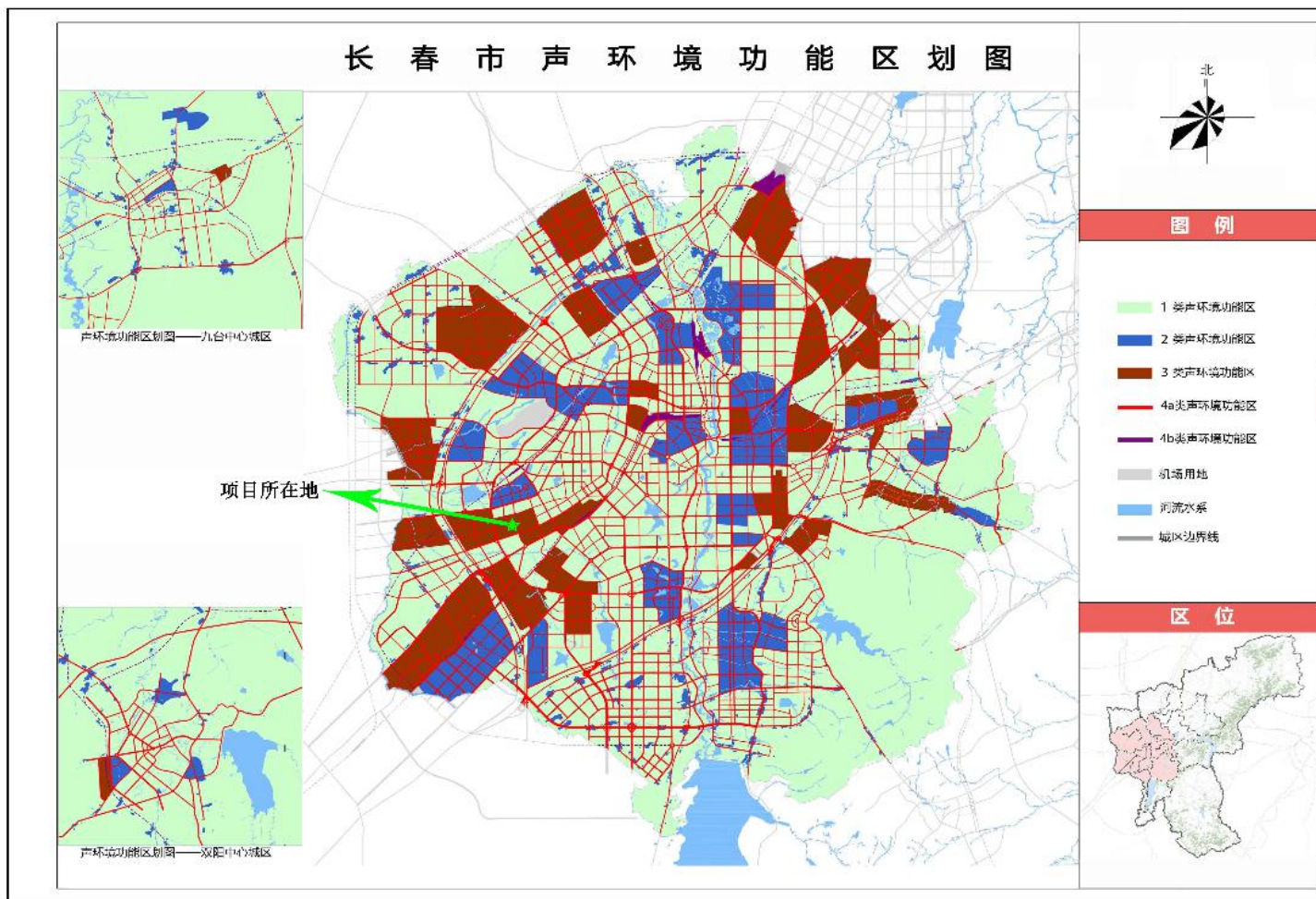
——区域总体规划图



附图 4.2 租赁厂区在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规划图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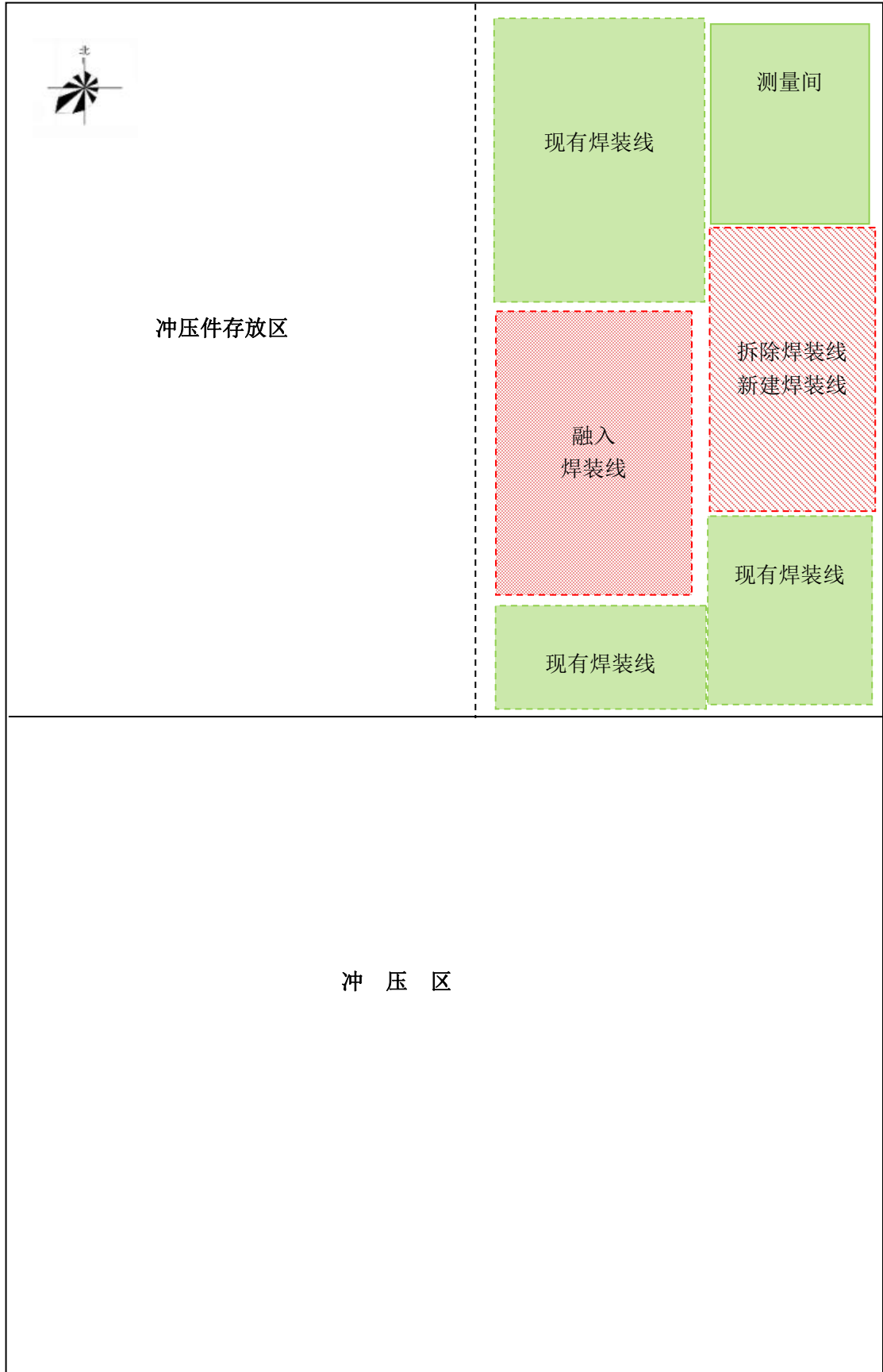
附图 4.3 租赁厂区在公主岭经济开发区产业功能规划图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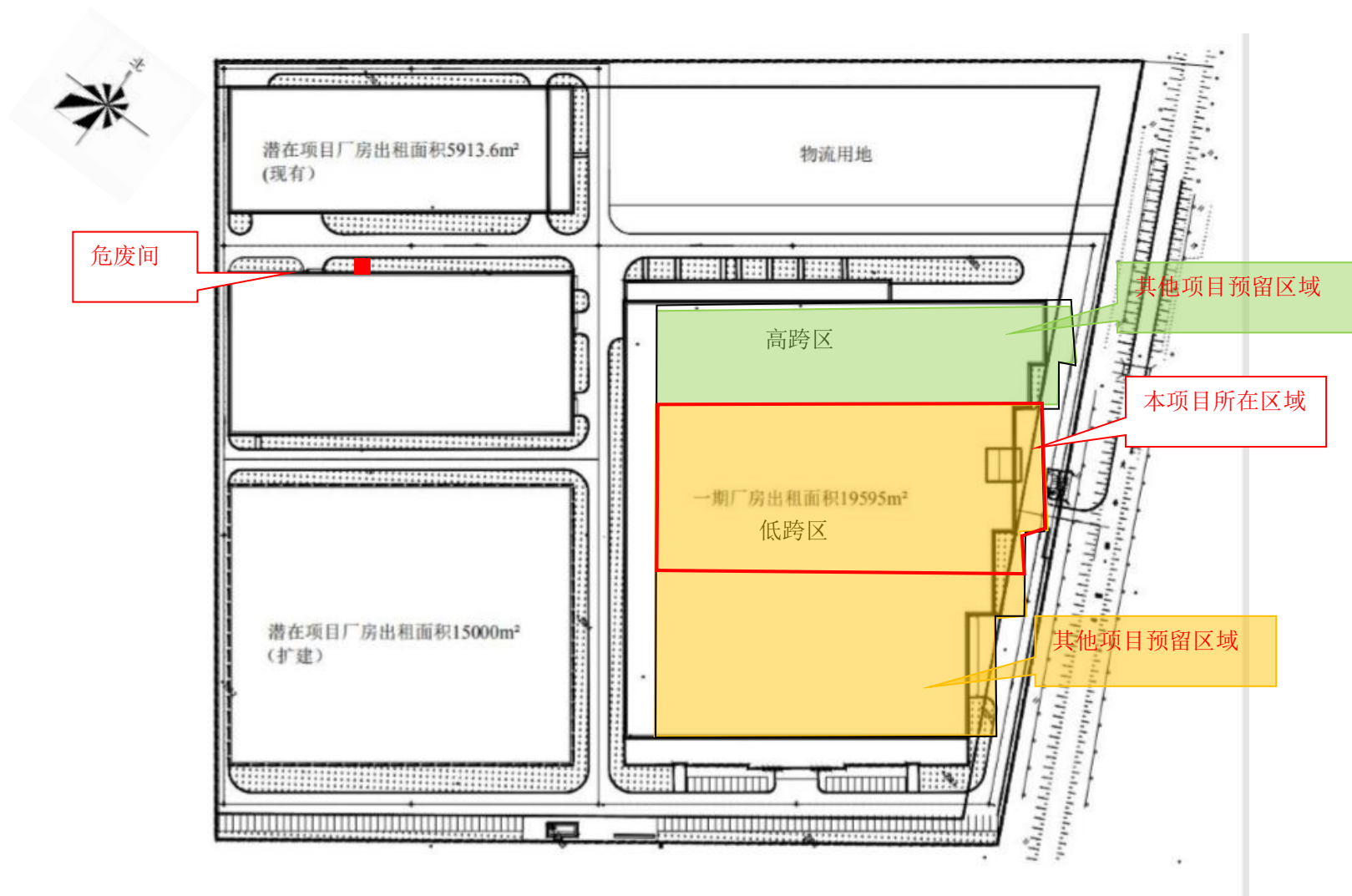
附图 5 长春市声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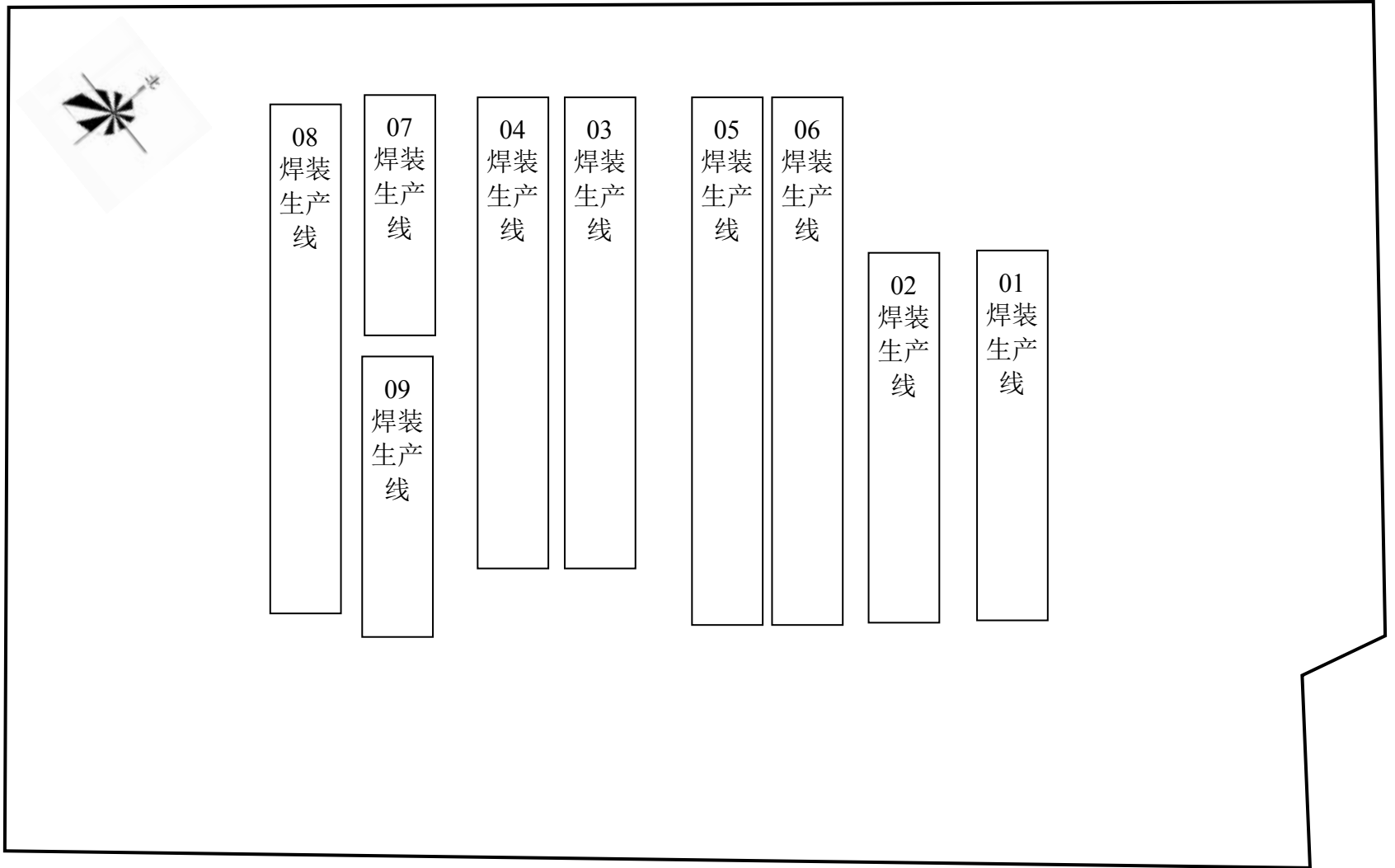
附图 6.1 原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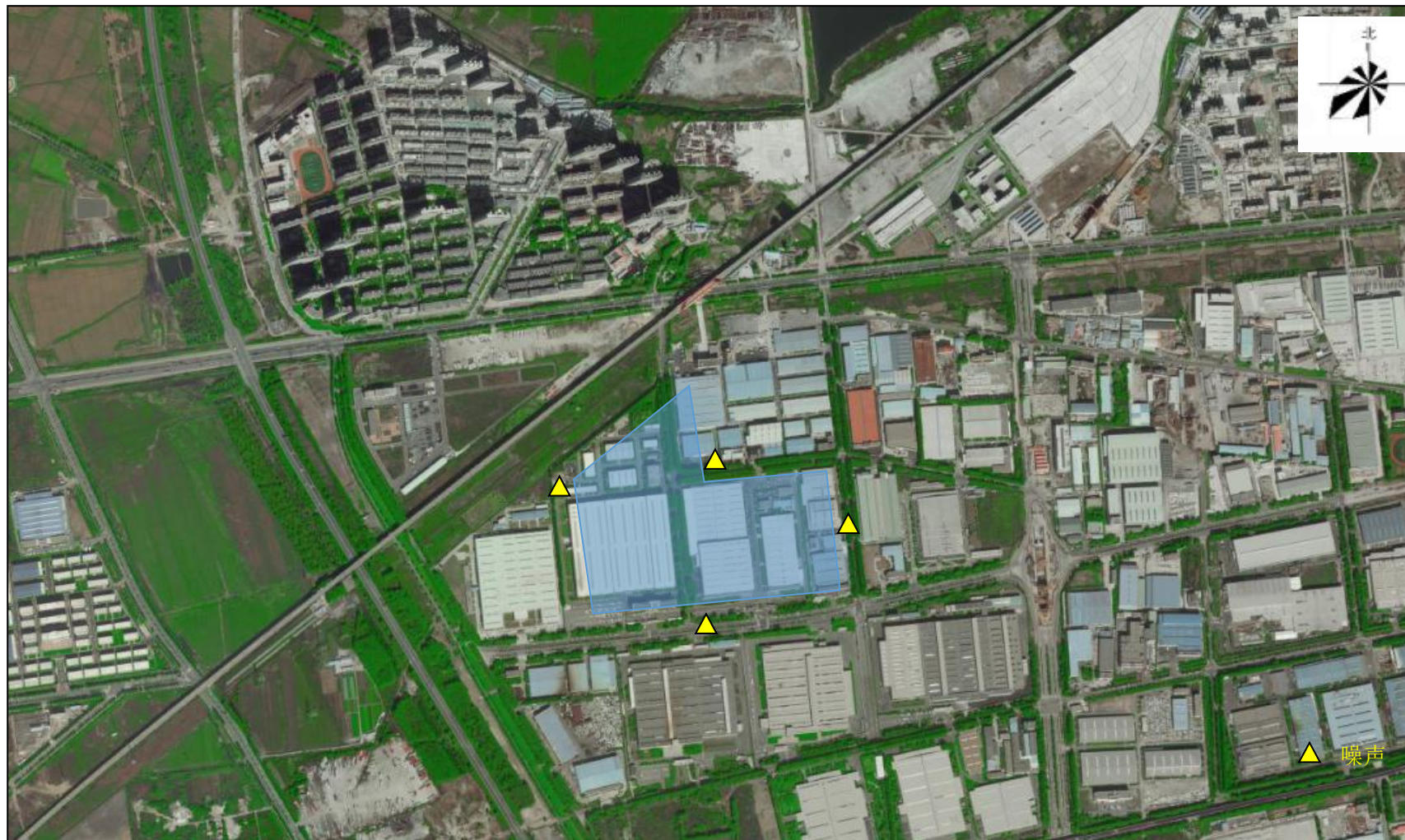
附图 6.2 原厂区冲焊车间平面布置



附图 6.3 租赁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6.4 租赁厂区生产车间本项目所在区域平面布置图



附图 7.1 原厂区监测点位图



附图 7.2 租赁厂区监测点位图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702500368M

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捷达大路1999号

法定代表人 薛耀

注册资本 肆亿叁仟陆佰陆拾陆万贰仟陆佰玖拾叁元整

成立日期 1997年12月26日

营业期限 1997年12月26日至2027年12月25日

经营范围 模具、检具和焊装线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模具、检具和焊装线加工设备的安装及技术服务；冲压件及焊接合件制造与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研制及技术服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获批准之前不得经营）\*



登记机关



2017 年 12 月 28 日

企业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cccgs.gov.cn](http://www.cccgs.gov.cn)）进行年度报告自即时信息产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K201618471

<http://51.ncv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CCYB-20200825-006

#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白车身分总成  
焊接柔性线(岛)体技改项目  
委托单位: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噪声、废气、废水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锦湖大路1557号 邮政编码: 130022

电话: 0431-89246618

传真: 0431-89246618



## 说 明

1. 本检测报告仅对本委托项目负责。
2.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
3.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
4. 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增减无效, 未加盖计量认证章、公章和骑缝章无效, 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5. 本检测报告仅对该批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 逾期不予受理。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本检测报告及我公司名称, 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7.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 否则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8. 当本公司不负责抽样(如样品是客户提供)时, 本检测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9. 本报告分为正副本, 正本交客户, 副本存档。
10. 本报告不作为仲裁、诉讼、产品鉴定等依据。
11. 本检测报告仅对产品标识标签的完整性、规范性进行核查, 不对产品的实物与标识标签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检验检测。

## 一、检测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白车身分总成焊接柔性线(岛)体技改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捷达大路 1999 号。
检测项目: 环境空气: TSP、H <sub>2</sub> S、NH <sub>3</sub> 、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噪声: 等效 A 声级; 无组织废气: NH <sub>3</sub> 、硫化氢、臭气浓度、颗粒物; 废水: SS、pH、COD、BOD <sub>5</sub> 、氨氮、动植物油类、石油类。
采样日期: 2020 年 08 月 16 日--2020 年 08 月 22 日
检测日期: 2020 年 08 月 16 日--2020 年 08 月 24 日
采样人员: 田铎、陈添漠

## 二、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天气状况	气温(°C)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2020.08.16	多云	27	100.3	43	1.4	西南风
2020.08.17	多云	23	100.1	44	1.3	南风
2020.08.18	多云	26	100.4	42	1.2	西南风
2020.08.19	多云	18	100.5	43	1.3	西北风
2020.08.20	晴	20	100.2	42	1.5	东北风
2020.08.21	晴	22	100.7	44	1.3	东北风
2020.08.22	多云	24	100.2	43	1.1	东南风

## 三、采样规范

项目	采样规范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194-2017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废水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

## 四、检测依据方法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单位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sup>3</sup>
H <sub>2</sub> S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 (二)	0.001	mg/m <sup>3</sup>
NH <sub>3</sub>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10	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dB(A)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无量纲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SS	水质 悬浮物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 和法 HJ 505-2009	0.5	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 法 HJ 637-2018	0.06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 法 HJ 637-2018	0.06	mg/L

## 五、检测仪器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H <sub>2</sub> S、NH <sub>3</sub> 、NH <sub>3</sub> -N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100 型	S-ZWGD-02
TSP、SS	电子天平	PTY-124/223	S-TP-01
噪声	声级计	AWA5636	S-SJJ-01
COD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YHCOD-100	S-COD-01
BOD <sub>5</sub>	溶解氧测定仪	JPBJ-608	S-DO-01
pH	pH 计	PHS-3C	S-PH-01
动植物油类、石油类	红外测油仪	OIL-8	S-HW-0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	S-QXSP-01

### 六、检测结果

表 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1#项目所在地	2#项目厂址下风向邵家屯, 东北 1.4km
	臭气浓度	
2020.08.16	<10	<10
2020.08.17	<10	<10
2020.08.18	<10	<10
2020.08.19	<10	<10
2020.08.20	<10	<10
2020.08.21	<10	<10
2020.08.22	<10	<10

说明: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报检出限加 L

续表 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1#项目所在地	2#项目厂址下风向邵家屯, 东北 1.4km
	TSP	
2020.08.16	0.072	0.088
2020.08.17	0.071	0.084
2020.08.18	0.072	0.082
2020.08.19	0.075	0.087
2020.08.20	0.076	0.087
2020.08.21	0.071	0.087
2020.08.22	0.075	0.081

续表 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1#项目所在地	2#项目厂址下风向邵家屯, 东北 1.4km
	非甲烷总烃	
2020.08.16	0.13	0.17
2020.08.17	0.09	0.14
2020.08.18	0.10	0.16
2020.08.19	0.14	0.15
2020.08.20	0.08	0.11
2020.08.21	0.12	0.16
2020.08.22	0.11	0.13

续表 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监测日期	1#项目所在地		2#项目厂址下风向邵家屯, 东北 1.4km		
	H <sub>2</sub> S	NH <sub>3</sub>	H <sub>2</sub> S	NH <sub>3</sub>	
2020.08.10	第一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二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三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四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2020.08.11	第一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二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三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四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2020.08.12	第一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二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三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四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2020.08.13	第一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二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三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四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2020.08.14	第一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二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三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四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2020.08.15	第一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二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三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四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2020.08.16	第一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二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三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第四次	0.001L	0.01L	0.001L	0.01L

说明: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报检出限如 L



170712050023

编号: CCYB-20210419-012

#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红旗白车身  
冲焊整体自制项目焊接一期项目

委托单位: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噪声



 吉林省赢建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锦湖大路1357E号 邮政编码: 130022

电话: 0431-87027029

传真: 0431-87027029



## 说 明

1. 本检测报告仅对本委托项目负责。
2.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
3.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
4. 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增减无效, 未加盖计量认证章、公章和骑缝章无效, 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5. 本检测报告仅对该批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 逾期不予受理。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本检测报告及我公司名称, 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7.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 否则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8. 当本公司不负责抽样(如样品是客户提供)时, 本检测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9. 本报告分为正副本, 正本交客户, 副本存档。
10. 本报告不作为仲裁、诉讼、产品鉴定等依据。
11. 本检测报告仅对产品标识标签的完整性、规范性进行核查, 不对产品的实物与标识标签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检验检测。

### 一、检测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红旗白车身冲焊整体自制项目焊接一期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吉林省长春市公主岭经济开发区腾飞大街北侧 2777 号
检测项目: 噪声: 等效 A 声级。
采样日期: 2021 年 04 月 18 日
检测日期: 2021 年 04 月 18 日
采样人员: 田铎、陈添洪

### 二、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天气状况	气温(℃)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2021.04.18	晴	12	100.4	41	1.2	西南风

### 三、采样规范

项目	采样规范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四、检测依据方法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单位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dB(A)

### 五、检测仪器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噪声	声级计	AWA6228+	S-SJJ-02

## 六、检测结果

表 1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1.04.18	1#厂界东侧	51	42
	2#厂界南侧	53	42
	3#厂界西侧	52	43
	4#厂界北侧	54	45

(以下空白)



编制: 杨金红

审核: 曲冬瑞

签发: 朱成哲

日期: 2021.04.19

日期: 2021.04.19

日期: 2021.04.19

## 危险废物回收处理合同

甲方：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0-FL--2

乙方：长春一汽综合瑞曼迪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甲方所在地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依据平等、互利自愿的原则，经过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处置甲方工业危险废物的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 第一条、内容：

- 1、乙方承接甲方的危险废物回收并负责无害化处理。
- 2、甲方安全及物流管理部在危险废物达到可处理量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及时处理完毕。提货时需甲方叉车配合。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提供给甲方生产的工具用完后及时返还乙方（乙方工具入厂时要做好入门登记）。

### 第二条、回收及处置价格：

乙方支付	类别	回收价格（不含税）	单位
	废铅酸电瓶（HW49；900-044-49）	1293	元/吨
	废油（HW08；900-249-08）	1380	元/吨
	废大桶（HW49；900-041-49）	无偿回收	个
甲方支付	类别	处置费（不含税）	单位
	废漆桶（HW49；900-041-49）	4488	元/吨
	废含汞灯管（HW29；900-023-29）	10	元/根
	污泥（HW17；336-064-17）	3065	元/吨
	一般实验室废液（HW49；900-047-49）	75	元/公斤
	含胶废物（HW49；900-041-49）	4488	元/吨
	含漆废物（HW12；900-252-12）	4488	元/吨
	废喷漆罐（HW49；900-041-49）	49	元/公斤
	含油污泥（HW08；900-200-08）	3065	元/吨

**第三条、**乙方每次接到通知后，自带车辆来厂（包括捷达大路 1999 号厂区，自立街 403 号厂区，红旗小镇红旗冲压车间）。

**第四条、**乙方将上述危险废物装车后，应及时拉出厂外，并将甲方现场清理干净（废油处理），达到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要求。

### 第五条、结算方式：

结算数量以甲方检斤或甲方确认的数量为准。甲乙双方在出门时进行签字确认检斤数量。甲方付给乙方上述危险废物处置费时，乙方当月开具发票，甲方下月付款。

### 第六条、安全施工



乙方进入甲方公司后必须遵守甲方各项相关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现场安全员管理。与我公司安全部门签订《安全环保协议书》，一旦发生非甲方原因造成的人身事故，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乙方需提供其作业人员的工伤保险证明或“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最高赔付额度大于或等于30万元人民币）。乙方人员进入甲方现场操作前，需经甲方安全及物流管理部安全员进行安全教育后方可进行操作。

如乙方作业人员有变化，乙方应将人员变换情况报到甲方安全及物流管理部，办理相关手续。

**第七条、其他约定：**

- 1、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合同期满自行解除。
  - 2、如果处理费用发生较大变化时，甲乙双方进行价格商谈并重新定价。
  - 3、如乙方资质发生变化，必须及时通知甲方。
  - 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发生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调节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点所辖人民法院起诉。
- (本合同以下无正文)

甲方：一汽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经办人：

乙方：长春一汽综合瑞曼迪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办人：

